

证券代码：831567

证券简称：南达股份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南达新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修订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对照如下：

原规定	修订后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乳制品，饮料的加工及销售，原料奶的供应，食品销售，干鲜果品生产加工及销售；蔬菜、水果种植及销售；预包装食品销售；散装食品销售；水产养殖及销售；畜牧养殖及销售；肉禽蛋批发；畜牧繁育（只限分支机构经营）；农副产品（粮棉除外）；塑料包装容器生产与销售；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种植业；养殖业；房屋租赁。	第十三条 食品生产；饮料生产；食品销售；生鲜乳收购；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未经加工的坚果、干果销售；畜牧专业及辅助性活动；农副产品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水果种植；蔬菜种植；草种植；牲畜饲养；水产养殖；动物饲养；住房租赁。食用农产品零售；鲜蛋批发；新鲜蔬菜零售；新鲜水果零售；鲜肉零售；鲜蛋零售；水产品零售。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二、修订原因

根据新疆市场监督管理局政务服务系统中对经营范围的选择进行规范表述，对公司章程中经营范围按该系统要求进行修订。

三、备查文件

《南达新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南达新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5 日